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新澳股份”)首次公开发行2,668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1333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简称“新澳股份”,股票代码为“603889”。

Table with 4 columns: 配售对象分类, 获配比例(%), 获配数量(股), 占网下发行数量的比例(%)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五.网下申购多余资金退回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主承销商提供的网下配售结果,计算各有效报价对象实际应付的申购金额,并将有效报价对象2014年12月23日(T-1)划付的有效申购资金减去申购金额后的余额于2014年12月25日(T+2)T+2)前,向结算银行发送配售余款退款指令。

六.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755-22940622,010-60871336,010-88005124

发行人: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5日

附表:网下投资者配售明细表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询价对象, 配售对象, 配售对象类型, 申购数量(万股), 获配数量(股)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询价对象, 配售对象, 配售对象类型, 申购数量(万股), 获配数量(股)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询价对象, 配售对象, 配售对象类型, 申购数量(万股), 获配数量(股)

苏州工业园区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苏州工业园区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发行公告》,发行人苏州工业园区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2月24日(T+2)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4楼海棠厅主持了苏州工业园区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网上资金申购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下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Table with 2 columns: 末5"位数, 末6"位数, 末7"位数

凡在网上申购苏州工业园区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3,5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000股苏州工业园区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的A股股票。

发行人:苏州工业园区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5日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网上资金申购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发行人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2月24日(T+2日)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主持了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下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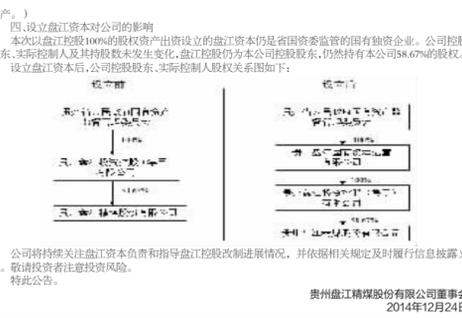
Table with 2 columns: 末5"位数, 末7"位数

凡参与网上定价发行申购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持有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2,5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000股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发行人: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5日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资产出资设立贵州盘江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昨日收到控股股东贵州盘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盘江控股”)通知,贵州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资委”)决定以盘江控股100%的股权资产出资设立贵州盘江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盘江资本”),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根据国资委下发《省国资委关于设立贵州盘江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的通知》(黔国资发[2014]8号)的文件,省国资委决定以盘江控股100%的股权资产出资设立贵州盘江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并授权盘江控股负责盘江控股分立、引债和改制等工作。
二、2014年12月8日,盘江资本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领取营业执照。盘江资本作为盘江控股的母公司,按照国资委的重组授权要求,负责和指导盘江控股混合所有制改制工作。
三、盘江资本基本情况
名称:贵州盘江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95号
法定代表人:王仕
注册资本:壹拾亿元整
成立日期:2014年12月08日
营业期限:2014年12月08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方可经营(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国有资产管理;资本运营;股权投资及运营;企业和资产托管及接收;管理和处理不良资产。)



公司将持续关注盘江资本负责和指导盘江控股改制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24日

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签署国有产权划转协议及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石化集团江汉石油管理局(以下简称“江汉石油局”)拟将所持本公司67.50%的股份无偿划转给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以下简称“石化集团”)。
公司于2014年10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及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提示性公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及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资产[2014]977号),同意公司将控股股东江汉石油局所持本公司67.50%的股份无偿划转至石化集团。
公司于2014年10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豁免要约收购义务的公告》,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核准豁免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要约收购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140号),核准豁免石化集团因国有资产行政划转而持有本公司27,027,000股股份,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7.5%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近日,公司收到石化集团通知,石化集团已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江汉石油局所持本公司67.50%的股份已无偿划转至石化集团。
本次股份划转后,江汉石油局将不再持有本公司股权,石化集团持有本公司270,2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67.50%,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交易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仍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特此公告。
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24日



综合金融 “橙”就不一样

不管是个人、还是家庭、抑或是企业,我们洞悉您全面的金融需求,将单一满足转变为全面整合。这是平安银行对每一位客户始终如一的“橙”意。
平安银行依托平安集团专业、领先的综合金融优势(保险、银行、投资),打包您的金融需求,为您的财富规划,助您“橙”就不一样的未来!
(注:图中所示部分业务系我行代理或代销业务,具体业务内容可咨询我行统一服务热线:95511-3。)